

2024 年度南京市绿化园林局--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概况

2020年7月，中共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同意将原在南京市林业站挂牌的南京市豚类自然保护区管理站独立设置，名称为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以下简称“江豚保护区管理站”），为市绿化园林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0名，处级领导职数1正1副。

2. 单位重点工作任务

承担保护区范围内日常巡护、资源调查、环境监测、豚类救护、科研宣传等工作。

3. 单位内设机构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我单位内设综合科、业务管理科。

4. 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管理站核定事业编制10名、编外辅助员额2名，实有人员共计8人，其中：事业编制人员7人、编外辅助人员1人。

5. 资产情况

截至2024年底，固定资产总价值原值7766683.48元，累计折旧1046860.03元，净值6719823.45元。

2024年南京长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项目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净值
(一)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	-	-
其中：1. 土地（平方米）	-	-	-	-
2. 房屋（平方米）	-	-	-	-
办公用房	-	-	-	-
其中：本单位实际使用办公室用房	-	-	-	-
业务用房	-	-	-	-
其他用房	-	-	-	-
(二) 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29	7706868.12	1030123.7	6676744.42
其中：1. 车辆	1	164700	29165.63	135534.37
2. 单价50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1	7392594	924074.25	6468519.75
(三) 专用设备（个、台等）	4	19600	6043.44	13556.56
其中：单价100万（含）以上	-	-	-	-
(四) 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	-	-	-
其中：文物	-	-	-	-
(五) 图书档案（本、套等）	-	-	-	-
(六)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34	40215.36	10692.89	29522.47
其中：家具用具	34	40215.36	10692.89	29522.47
合计	67	7766683.48	1046860.03	6719823.45

(二) 单位收支情况

1.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全年部门预算收入230.18万元，本年度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增加预算收入30.61万元，调整后本年度预算总收入260.79万元。实际支出243.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7.35万元，项目支出6.24万元。

2024年专项资金预算安排735.56万元，全年实际支出700.91万元。因部分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对当年预算执行率产生影响。

（三）部门（单位）绩效目标

江豚管理站绩效目标：

提升江豚保护区建设管理水平，打造豚类自然保护区示范样板。完善保护区管理机制，强化监测体系建设，构建“水上、水下、岸线”三位一体的监测体系，全面提升江豚保护智能化、科学化水平；开展保护区本底资源调查，形成本底资源调查报告，为科学保护江豚提供指导；开展保护区全流域巡护巡航，加强水域智慧防控系统建设，强化保护区管护能力；打造“南京长江江豚保护主题月”活动品牌，并以江豚监测站为平台，常年开展“守护江豚之都”主题宣传活动，营造全社会共同保护长江江豚和长江生态的良好氛围。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的对象、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部门整体预算绩效，包括部门预算和管理的专项资金，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本次评价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调研访谈等形式，对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内容进行剖析，制定了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

（二）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调研访谈等形式，对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内容进行剖析，制定了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经审核评定，2023 年度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

（三）评分结果

2024 年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	部门决策	部门管理	部门履职	履职效益	可持续发展能力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3	26	20	35	6	100
评价得分	13	24	20	35	6	98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聚焦主责主业，推进保护区建设

一是加强规范巡护救护，构建常态化保护体系。规范化开展保护区巡护巡航，今年以来已开展保护区水域巡航巡护达 84 次。结合水域智慧防控和专业无人机等，做好保护区内豚类生境的监测和管理。二是加强保护区生境管理，配合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下沉督察保障工作，定期开展保护区内生态环境违法违规问题排查，及时督促相关单位完善生态影响专题报告、落实生态补偿措施，为江豚建立稳定的栖息空间。三是开展保护区内江

豚应急救护，首次在长江干流针对伤病江豚开展主动救护，依托专家团队全年组织开展江豚应急救护实操、演练和培训 10 次，健全并完善首个长江干流江豚原地应急救护体系。

二是加强科学调查监测，夯实智慧化保护基础。一是完成保护区生物多样性年度动态监测，注重调查工作的延续性，进一步充实保护区资源家底数据库。调查结果显示保护区内长江江豚种群稳定，数量增长至约 65 头，种群发展潜力良好。二是继续加强与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联合长航、海事等部门，开展水下噪声影响分析、江豚活动习性和栖息地环境研究评价等，科学指导就地保护工作。三是进一步提升“水上-水下-岸线”综合监测技术，优化无人机和水下实时声呐监测系统，实现重点水域江豚的精准监测和预警，提升智慧化管理水平。全年水上智能监测系统共监测到江豚 1418 头次，岸线固定监测观测到江豚 2045 头次以上，日均获取江豚水下声呐信号 400 余次。

三是加强公益科普宣教，营造全民化保护氛围。举办 2024 年“南京长江江豚保护主题月”活动，全年开展“守护江豚之都”主题公益活动 80 余场，活动直接和间接影响受众十万余人次（其中江豚公益跑线上完赛达 8 万余人）。联合团市委、市妇联、渡江纪念馆等部门和单位共建江豚保护主题“圆梦教室”、“宁姐慧学”公益讲堂、红色教育基地等，推动江豚保护知识进校园、进课堂、进社区，进一步提升长江江豚保护理念传播力、引导力和影响力。及时更新保护区宣传片，制作发布专题短视频，相关内容被国家和省级主流媒体报道 10 余次，其中南京长江江豚保护获央视《走遍中国》栏目专题报道。提升和丰富“长江江豚保护与研究”系列

丛书，《大江豚影》等3本图书新获首届江苏省优秀林业科普作品奖。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工作计划有序、项目推进有力、资金统筹有效，但仍存在预算绩效自我评价科学性、严谨性不够的问题。

五、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对外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建议定期开展财务人员及业务人员的预算及绩效评价管理培训，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次评价运用文献法、现场评价法、财务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等绩效评价方法，同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和分级管理的基本原则。本次绩效自我评价重点围绕部门工作职责，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效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评价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的最终成效，进而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附件

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部门决策 (13分)	A1决策机制 (4分)	A11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决策制度是否符合规范，如：是否有重要事项决策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等。	1. 部门是否有完善的如“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决策制度； 2. 决策制度的制定是否规范、科学。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	2	
		A12决策执行有效性	有效	考察部门决策是否按照决策制度及流程执行。	部门是否按照决策制度执行决策流程，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1	
		A13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科学	考察部门决策执行是否有相关的监督制衡机制，如：是否有内部有关部门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或是否引进外部监督如媒体、中介审计等监督主体。	1. 部门决策执行是否有相关监督机制制衡； 2. 相关监督制衡机制制定是否科学、合理。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1	
	A2年度工作计划 (4.5分)	A21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明确	考察部门是否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当年计划安排是否对年度部门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1. 部门是否具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2. 当年计划安排是否对年度部门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5	2.5	
		A22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匹配	考察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年度工作计划是否能对应部门职能。	年度工作计划中的各项计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A3部门预算编制 (4.5分)	A31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内部预算编制的制度设计是否科学，流程执行是否规范。	1. 部门内部预算编制的制度设计是否科学； 2. 流程执行是否规范。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	2	
		A32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	匹配	考察部门的预算编制是否与其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编制是否能对应重点工作	预算编制中的各项预算是否均符合重点工作任务。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2.5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性		任务。				
B部门管理（26分）	B1预算执行（4分）	B11财政预算执行率	100%	考察部门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资金执行率=（部门实际基本支出额/部门预算资金总额）×100%； 执行率达100%得对应权重分，执行率90%-100%扣减25%权重分，执行率80%-90%扣减50%权重分，执行率低于80%不得分。	2	1.5	专项资金项目存在跨年。
		B12“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使用率不等于100%扣分，若使用率等于100%则不扣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4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00%。达到目标值100%得满分，低于100%扣减50%权重分，超支则不得分。	1	0.5	三公经费使用率不等于100%
		B1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规范	预决算是否由主管部门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1. 预算是否由主管部门统一及时公开； 2. 决算是否由主管部门统一及时公开。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1	
	B2收支管理（4分）	B21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收支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如：是否建立健全财务机构岗位责任制、是否建立健全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财产物资管理制度等。	1. 部门是否制定有收支管理制度； 2. 部门收支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	2	
		B22收支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收支管理是否按照制度执行，考察日常收支是否规范。	部门按照收支管理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B3资产管理（4分）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建立资产配置、资产处置等方面的制度。	1. 部门是否制定有资产管理制度； 2.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	2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B32资产管理 制度执行规 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是否按制 度执行，是否按照规定对资 产进行配置、处置等。	部门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执行资产管理得权重分，否则每 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为保障单位 运行效率，2024年江豚管理站完成办公设备购置。	2	2	2024年江豚管 理站办公设 备购置
	B4采购管理 (4分)	B41采购管理 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采购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如是否对采购业务预 算、采购活动控制、采购验 收等方面做出规定。	1. 部门是否制定有采购管理制度； 2. 部门采购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 分。	2	2	
		B42采购管理 制度执行规 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采购管理是否按制 度执行，如是否按照规定编 写政府采购业务预算、对政 府采购项目进行验收等。	部门按照采购管理制度执行采购业务得权重分，否则每 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B5内部控制管理 (4分)	B51内部控制 建设情况	健全	考察部门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情况，是否编写一整套完善 的内控制度手册。	1. 部门是否制定有内部管理控制制度； 2. 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 分。	2	1	2024年江豚管 理站内部控制 制度
		B52内部控制 执行情况	规范	考察部门内控制度执行情 况，是否按照内部控制管理 手册开展日常工作。	部门按照江豚管理站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内控管理得权重 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2024年江豚管 理站按照内部 控制管理手册 开展如常工作。
	B6人员管理 (3分)	B61人事管理 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是否建立相关人事 管理考核办法及制度的执行 以及应用情况。	1. 建立了人事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 2. 根据人事管理制度等开展人事考核； 3. 对人事考核结果进行应用。 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有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 分。	1.5	1.5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B62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考察部门2023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达到目标值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每降低或超过一个百分点扣减1%权重分，扣完即止。	1.5	1.5	
	B7人才队伍建设（3分）	B71人才队伍建设完成情况	完成	考察部门人才队伍保障建设情况，从人才队伍建设的数量、质量、完成时效等方面考核。	继续推进人才培养“造林工程”行动计划得1分；用人机制、选拔机制、评价机制以及人才的引进、培养、奖励等制度健全和完善得1分。	2	2	
		B72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及时性	及时		上述工作是否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成得权重分，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及时完成，扣50%权重分，扣完为止。	1	1	
C部门履职（20分）	C1巡护巡航（4分）	C11巡护巡航完成情况	完成	考察保护区2024年度巡护巡航情况。	每季度开展巡护巡航不少于10次。开展全年巡护巡航次数考察，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2	2	
		C12巡护巡航完成及时性	及时		对每月开展巡护巡航的情况进行考察，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2	2	
	C2调查监测（4分）	C21科研调查与分析	完成	考察保护区科研调查监测工作开展情况。	依托科研机构开展保护区内动态调查与分析，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2	2	
		C22日常监测	及时		开展保护区内江豚监测，按月收集监测数据和视频。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及时完成，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C3科普宣教（2分）	C31科普宣教活动	按要求完成	考察日常科普活动、江豚保护主题月系列活动的开展情况。	按要求开展日常自然教育工作，未完成不得该权重分。按月统计工作完成情况，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及时完成，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C4江豚救护 (2分)	C41保护区江豚救护	按要求完成	结合救护需要，考察长江江豚应急救护培训、演练（或实操）的开展情况。	按要求开展保护区江豚救护相关的培训、演练等工作，未完成不得该权重分。	2	2	
		C42保护区法律顾问费	完成	考察保护区法律顾问服务完成情况。	完成法律顾问费合同得权重分50%，否则不得分。	1	1	2024年度江豚管理站法律顾问费
	C5安全生产 (4分)	C51安全生产制度	完成	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安全生产制度完成情况。	制定保护区安全生产责任书、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2	2	
		C52安全生产完成及时性	及时	是否及时保证保护区基础设施运行稳定。	保护区基础设施运行稳定，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2	2	
	C6信用评价 (4分)	C61信用评价工作完成质量	按要求	考察江豚管理站信用评价工作完成情况。	未收到信用评价工作投诉得权重分，否则每被投诉一次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3	3	
D履职效益 (35分)	D1社会效益 (12分)	D11调查监测和救护	按要求	考察调查监测和长江江豚应急救护等水平。	提升调查监测和救护水平，有效提升保护区管理水平。	8	8	
		D12科普宣教	按要求	有无定期面向公众开展科普活动，是否得到一定成效。	开展活动，进一步提升公众参与长江江豚保护和长江大保护的意识。	8	8	
	D2生态效益 (15分)	D21生态效益完成质量	按要求	通过开展保护区巡护巡航、调查监测等工作，是否有效	完成巡护巡航、调查监测工作，保护保护区内长江江豚和生境，提升保护区生态效益。	7	7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提升保护区生态效能。				
	D3满意度 (8分)	D31单位作风建设和行业作风建设	按要求	单位作风和行业作风建设社会评议结果。	作风和行业作风建设社会评议结果满意。	12	12	
E可持续发展能力 (6分)	E1能力建设 (6分)	E11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按要求	单位人员是否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刑事处罚,用以反映党风廉政。	本年度单位没有发生党纪政纪处分和刑事处罚。	6	6	
合计						100	98	